证券代码:000966 证券简称:长源电力 公告编号:2011-018

国电长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11年第一季度报告

§1 重要提示

1.1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1.2 公司第一季度财务报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1.3 公司负责人张玉新、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沈冶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朱虹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2 公司基本情况

2.1 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单位:元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期末	增减变动(%)
总资产(元)	15,356,220,079.85	15,138,496,560.79	1.4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971,832,327.86	1,194,019,655.85	-18.61%
股本(股)	554,142,040.00	554,142,040.00	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1.75	2.15	-18.60%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
营业总收入(元)	1,811,260,152.45	2,040,473,851.71	-11.2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22,187,327.99	-10,936,882.79	-1,931.5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14,050,882.65	-199,769,020.43	-42.91%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2058	-0.3605	42.9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0	-0.02	-1,90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0	-0.02	-1,90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2.86%	-0.74%	-22.1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2.97%	-1.10%	-21.87%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附注(如适用)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777,391.0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75,593.75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057,355.5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5,215,611.2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258,075.79	
合计	1,014,534.23	-

2.2 报告期末股东总人数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43,068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种类
中国国电集团公司	207,220,666	人民币普通股
湖北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65,362,553	人民币普通股
湖北民源电力实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9,330,221	人民币普通股
三一集团有限公司	2,530,488	人民币普通股
张越	1,796,387	人民币普通股
北京谷仓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7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武汉市建银房地产开发公司	1,694,490	人民币普通股
浙江工信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6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东风汽车公司	1,622,603	人民币普通股
李俊	1,5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 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大幅度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一)资产构成及变动情况

1、货币资金与期初相比增加13,697.42万元,增幅为70.33%,主要系公司适度提高流动资金储备,以应对发电高峰时燃料储备所致;

2、应收票据与期初相比增加11,089.29万元,增幅为87.52%,主要系公司本期收到购电方出具的应收票据增加所致;

3、存货与期初相比增加10,261.39万元,增幅为32.76%,主要系本期公司电煤储备增加所致;

4、工程物资与期初相比增加228.22万元,增幅为215.69%,主要系公司控股子公司国电长源(河南)煤业公司工程建设物资增加所致;

5、应付票据与期初相比减少21,062.55万元,减幅为68.12%,主要系本期公司票据到期兑付结算所致;

6、应付职工薪酬与期初相比增加1,187.43万元,增幅为57.46%,主要系公司期末计提应交社保费用所致;

7、应交税费与期初相比减少2,454.81万元,减幅为56.78%,主要系公司本期公司期末留抵的增值税进项税额减少所致;

(二)利润构成及变动情况

1、销售费用较上年同期减少84.85万元,减幅为49.90%,主要系公司之控股子公司国电长源(河南)煤业有限公司煤炭销售费用减少所致;

2、管理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341.05万元,增幅为41.14%,主要系公司新设立的控股子公司国电长源安徽煤业有限公司、国电长源河南能源有限公司发生管理费用所致。

3、投资收益较上年同期增加229.56万元,增幅为68.01%,主要系公司本期公司参股单位与上年同期相比盈利有所上升所致;

4、营业外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加32.91万元,增幅为112.87%,主要系处置固定资产收入增加所致;

5、营业外支出较上年同期增加490.31万元,增幅为2,772.82%,主要系公司处置非流动资产等支出增加所致;

6、利润总额较上年同期减少26,511.81万元,减幅为1,184.86%,主要系报告期内燃料成本上涨导致经营亏损所致;

7、所得税费用较上年同期减少1,984.44万元,减幅为101.35%,主要系公司控股子公司国电长源荆门发电有限公司因盈利减少而相应减少确认相关所得税费用所致;

8、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减少21,125.04万元,减幅为1,931.54%,主要系报告期内燃料成本上涨导致经营亏损所致;

9、少数股东损益较上年同期减少3,402.33万元,减幅为247.75%,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控股子公司长源第一发电有限责任公司、湖北汉新发电有限公司、长源荆门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国电长源(河南)煤业有限公司利润下降,少数股东损益减少所致。

(三)现金流量构成及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上年同期增加8571.81万元,增加幅度为42.91%,主要系本期购买商品使用票据结算增加所致;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上年同期增加2181.13万元,增加幅度为22.77%,主要系本期购建固定资产投资减少所致;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上年同期减少22763.56万元,减少幅度为41.19%,主要公司本期借款净增加额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3.2 重大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3.2.1 非标意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2.2 公司存在向控股股东或其关联方提供资金、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2.3 日常经营重大合同的签署和履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2.4 其他

√ 适用 □ 不适用

1.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和第八次会议决定,由公司全资子公司新国电公司投资建设公司办公大楼国电大厦,国电大厦工程总投资概算为3.5亿元,通过精细化管理和优化设计,总投资力争控制在3.3亿元以内。大厦建成后,公司除自用外,多余房产将用于出租。国电大厦于2009年底完成主体结构封顶,报告期内,该大厦工程建设已基本完成,预计于2011年二季度交付使用。有关该公司及其投资建设的国电大厦施工进展情况,详见公司于2008年3月3日、3月27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站(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08-006)和公司《为武汉新国电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借款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08-017)以及公司于2011年4月13日在巨潮资讯网站上披露的《国电长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年度报告(全文)》中第八节重事会报告中的相关内容。

2.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累计对外担保的余额为111,235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2010年12月31日)经审计净资产(119,401.97万元)的93.16%;其中,公司累计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余额为92,395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77.38%;为参股公司提供担保7,5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6.28%;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11,34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9.50%。上述担保都在正常履行之中,无逾期对外担保事项发生。

3. 公司控股子河南煤业所属安兴煤矿和兴华煤矿自2009年9月8日河南省平顶山市新华区新华四矿矿难后,按照河南省政府对全省范围内30万吨及以下矿井一律停产整顿和实施地方煤炭资源整合的政策要求,至今处于停产停建状态,公司努力寻求各方支持,力争在公开、公平、公正和符合国有资产监管、上市公司监管的相关要求的前提下早日复工复产。

3.3 公司、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等有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以下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业绩预告情况	亏损							
	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		
累计净利润的预计数(万元)	-38,000.00	--	-33,000.00	-15,152.00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9	--	-0.60	-0.27	--		--	
业绩预告的说明	1、预计公司2011年1-6月份亏损约33,000万元至38,000万元,主要原因是燃料价格持续上涨,预计公司标煤单价较上年同期上涨14%,由此给公司带来巨大的经营压力。 2、由于电力市场需求及煤炭市场仍不明朗,因此2011年二季度业绩预测仍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其具体财务指标将在公司2011年半年度报告内详细披露。							

3.5 其他需说明的重大事项

3.5.1 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5.2 报告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情况表

本报告期没有接待投资者实地调研、电话沟通和书面问询。

3.6 衍生品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衍生品持仓的风险分析及控制措施说明(包括但不限于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操作风险、法律风险等)	经于2007年6月公司召开的第五届二次董事会同意,为降低公司负债成本,增加收益,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开展人民币利率掉期业务,公司本次利率掉期交易,存在以下三个方面的风险,即信用风险、利率风险、市值风险。公司采取的风险管理策略是: 1.成立金融衍生产品交易监管领导小组,承担公司金融衍生产品交易的日常监管责任。 2.成立掉期交易专业工作组对美元利率结构变化和掉期市场保持密切的关注,每周向公司监管领导小组发布美元利差信息。 3.专业工作组会同专家顾问组定期对公司的掉期交易产品进行一次评价分析,并向总经理办公会提交分析报告,如遇特殊事件或状况时提交临时分析报告。定期获得专业机构、专家根据估值模型测算的估值结果,请交易对手提供估值确认文件。定期向公司管理层、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和监事会报告人民币利率掉期业务开展情况。 4.当交易机会出现,满足平仓条件时,立即启动审批程序,得到批准后立即发出平仓要约,跟踪平仓结束,报告平仓结果。有关详细情况请见公司2009年10月31日、2011年4月13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站披露的《2009-041,公司关于人民币利率掉期情况的公告》、《2011-008,2010年年度度报告摘要》。
已投资衍生品报告期内市场价格或产品公允价值变动的情况,对衍生品公允价值的分析应披露具体使用的方法及相关假设与参数的设定	公司本次利率掉期交易不存在活跃市场,公司采用单因素的Hull-White模型进行了估值计算,估值步骤如下: 1.根据市场利率报价(小于1年到期为USD LIBOR和SHIBOR,大于一年到期为USD SWAP和CNY SWAP),采用剥离方法构建零息票利率曲线; 2.根据利率CapFloor或Swaption波动率,校验利率模型波动率系数; 3.根据汇率隐含波动率报价,估计汇率模型波动率; 4.再根据历史数据,估计出美圆瞬时利率、人民币瞬时利率及美圆对人民币汇率三者之间的相关系数; 5.采用Monte Carlo方法,离散化利率和汇率随机过程; 6.根据支付和接受现金流表达式计算轧差后美圆利息; 7.所有付息日的利息流通过美圆利率曲线折现到定价日,再对模拟路径求平均值就得到无套利的估值。 参考以上计算模型及参数,公司该衍生品在报告期末公允价值为-240万美元。
报告期公司衍生品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核算具体原则与上一报告期相比是否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衍生品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核算具体原则与上一报告期相比未发生重大变化。
独立董事、保荐人或财务顾问对公司衍生品投资及风险控制情况的专项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报告期内,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之间的人民币利率掉期交易严格按照监管制度开展,交易合同执行情况良好,收益稳定。公司为此项业务的开展在组织架构、人员配备、制度规范和日常监管方面准备充分,公司今后应继续保持与农业银行的沟通和交易风险的监控,如遇交易风险加大而可能出现公司利益遭受损失的情形时,应及时采取适当措施控制风险,确保公司和股东的利益不受损害。

3.6.1 报告期末衍生品投资的持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合约种类	期初合约金额	期末合约金额	报告期损益情况	期末合约金额占公司报告期末净资产比例
利率掉期	21,000,000.00	21,000,000.00	5,215,611.26	2.16%
合计	21,000,000.00	21,000,000.00	5,215,611.26	2.16%

证券代码:000069 证券简称:华侨城A 公告编号:2011-014

深圳华侨城股份有限公司 2011年第一季度报告

§1 重要提示

1.1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1.2 公司第一季度财务报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1.3 公司负责人任克雷、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晓雯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林育德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2 公司基本情况

2.1 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单位:元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期末	增减变动(%)
总资产(元)	54,331,037,151.73	48,538,233,403.44	11.9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13,290,737,920.29	13,215,869,813.73	0.57%
股本(股)	3,107,478,020.00	3,107,478,020.00	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4.277	4.253	0.56%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
营业总收入(元)	2,240,443,282.28	2,133,448,230.04	5.0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61,106,290.19	331,581,835.54	-21.2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4,310,325,551.03	-3,274,321,608.47	-31.64%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1.387	-1.054	-31.5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84	0.107	-21.5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84	0.107	-21.5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96%	3.11%	-1.1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94%	3.09%	-1.15%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附注(如适用)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3,814.2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000,0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119,314.2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1,115,913.06	
所得税影响额	-982,920.01	
合计	1,996,666.98	-

2.2 报告期末股东总人数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99,375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种类
鹏华价值优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3,999,866	人民币普通股
重阳3期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	18,990,754	人民币普通股
深圳市荣超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8,752,179	人民币普通股
易方达深证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7,880,714	人民币普通股
广发小盘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6,225,777	人民币普通股
融通深证1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4,968,033	人民币普通股
德盛精选股票证券投资基金	13,6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上海国际信托有限公司-T-0204	12,2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易方达价值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2,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富兰克林国海潜力组合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1,792,821	人民币普通股

§3 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大幅度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存货增加是由于房地产项目投资及建设投入增加;在建工程增加是由于旅游项目建设投入增加;预收款项增加是由于预收房款增加;投资收益减少的原因是招商华侨城地产结算面积下降使得本公司投资收益减少;同时由于工程进度原因导致房地产业务可结算面积同比下降,从而导致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同比出现下降。报告期内,公司旅游业务继续保持稳定增长,共接待游客460万人次。

3.2 重大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3.2.1 非标意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2.2 公司存在向控股股东或其关联方提供资金、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2.3 日常经营重大合同的签署和履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2.4 其他

√ 适用 □ 不适用

根据深圳证监局关于实施上市公司内部控制规范的总体部署和工作要求,公司认真组织学习《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相关配套指引,积极推进内控工作,报告期内,内控工作主要完成了以下两个阶段的工作内容: 第一阶段:动员部署阶段 公司于2011年2月24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执行委员会会议,对公司下阶段的内控工作进行了部署;明确公司内控建设第一责任人为任克雷董事长,初步设立内控工作小组,由副总裁王晓雯牵头,以公司财务部为主、审计部配合、董事会秘书处负责与证券监管部门的沟通和协调。工作小组应按试点要求逐项推进各项内控工作,根据执委会要求,以上相关人员参加了由深圳证监局、深圳证券交易所举办的内控建设培训班及座谈会。 第二阶段:制定方案阶段 2011年3月份,内控工作小组草拟了实施内控规范初步工作计划和内部控制规范实施工作方案,并邀请咨询服务机构进行内控咨询项目业务洽谈,为后续项目咨询合作及内控实施工作推进奠定了良好基础。 2011年4月28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规范实施工作方案的议案。(工作方案与公司2011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同时披露在巨潮资讯网上,请各位股东查阅。)

3.3 公司、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等有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以下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项	承诺人	承诺内容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华侨城集团	1.华侨城集团持有的股票自获得上市流通权之日起,至少在二十四个月内不上市交易或者转让;在此之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的股份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百分之五,之后的二十四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的股份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百分之十。上述承诺禁售的股份包括华侨城集团原持有的流通股份及因执行对价安排的相应新增股份,但不包括权证行权所认购的股份。2.华侨城集团承诺在所持非流通股份获得上市流通权后的5年内,对公司的持股比例不低于40%。3.华侨城集团承诺在本次股权分置改革完成后的连续三年,提出公司现金分红比例不低于当期实现可分配利润的40%的年度股东大会议案,并保证在股东大会表决时对该议案投赞成票。	1.自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至今,华侨城集团未发生减持公司股票的情况,对公司的持股比例不低于40%。2.华侨城集团已经在2005年至2008年连续4年,提出公司现金分红比例不低于当期实现可分配利润的40%的议案,并在2005、2006、2007、2008年年度股东大会表决时对利润分配方案投了赞成票,上述议案均已通过并实施。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无	无	无
重大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华侨城集团	1.控股股东在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涉及标的资产业绩的承诺事项及履行情况:公司收购的标的公司中采用了假设开发法和收益法评估的相关分类资产2009年度、2010年度和2011年度的预测净利润合计数为246,987.20万元。若会计师事务所专项审核的该部分相关分类资产2009年度至2011年度的实际净利润合计数低于上述预测净利润合计数,华侨城集团同意在公司的2011年年度报告披露后的30日内,对差额部分以现金方式补偿给公司。2.公司收购的标的公司中采用了市场比较法评估的相关分类资产的评估值为58,002.92万元。若在2009年、2010年、2011年的会计年度结束时,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资产评估机构参照本次资产评估报告中该部分相关分类资产的评估价值进行减值测试时出现减值,华侨城集团同意在本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的30日内,对差额部分以现金方式补偿给本公司。	1.根据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深圳华侨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09年度标的资产业绩承诺执行情况的专项审核报告》(中瑞岳华专审字[2010]第1006号),标的资产2009年度实现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68,428.24万元。2.根据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深圳华侨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为财务报告之目的委托房地产评估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书》(中企华评报字[2010]第096号),标的资产2009年评估价值为61,974.99万元。
发行时所作承诺	无	无	无
其他承诺(含追加承诺)	无	无	无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3.5 其他需说明的重大事项

3.5.1 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5.2 报告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情况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2011年01月13日	公司	实地调研	中国人寿 银华基金 汇添富基金	公司发展战略 主营业务发展情况
2011年02月01日	公司	实地调研	深圳金中和投资公司	公司发展战略 主营业务发展情况
2011年03月17日	公司	实地调研	安信证券	公司发展战略 主营业务发展情况
2011年03月21日	公司	实地调研	中银国际	公司发展战略 项目情况
2011年03月24日	公司	实地调研	长江证券 安信证券 中原证券 东北证券 广发证券	公司商业模式 公司主营业务发展情况

3.6 衍生品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6.1 报告期末衍生品投资的持仓情况

证券代码:000966 证券简称:长源电力 公告编号:2011-021

国电长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加2010年度股东大会临时提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董事会于2011年4月13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刊登了《国电长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0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决定于2011年5月10日召开公司201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公司2010年年度报告等事项。

2011年4月20日,公司董事会收到控股股东中国国电集团公司《持有公司207,220,666股,占公司总股份数的37.39%,以下简称"中国国电"》发出的《关于增加国电长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度股东大会临时提案的函》,提议在公司2010年度股东大会上增加一项《关于增资国电财务有限公司的议案》的临时提案,议案主要内容如下:国电财务有限公司(下称"财务公司")成立于2005年,是中国国电控股下的重要子公司,是经银监会批准的非银行金融机构,注册资本20.50亿元。为进一步优化股权结构,提高资本充足率,提高业务规模和经济效益,财务公司拟进行增资扩股,新增注册资本9.50亿股,将注册资本由20.50亿元增至30亿元。若中国国电放弃增资,则公司同意由其全资的国电资本控股有限公司《财务股东现有股东,持有财务公司21.95%的股权,以下简称"资本控股公司"》认购其增资份额,其他股东按原比例增资,增资完成后,股比不变。若有股东放弃参与本次增资,则其余股东享有优先认购权。新股认购价格以评估值为依据确定,评估基准日为2011年4月30日。公司目前持有财务公司股份为19,500万股,占其注册资本的9.51%,按照本次增资方案,公司认购股份为9034.5万股,根据财务公司截至2010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显示的其所有者权益数额,其每股净资产为1.45元,预计其评估基准日每股净资产为1.51元,本次增资扩股各股东方具体增资金额以评估值为依据确定,预计公司为保持现有股比参与本次增资需认缴的金额约为2亿元。

根据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认为:上述临时提案的提案人身份合法,提案提交程序合法,提案内容属于股东大会职权范围审议事项,有明确的议题和具体决议事项,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将此临时提案提交公司201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表决,参与会议表决的4名关联董事张玉新、沈冶、王眉林、赵虎均回避了对此项议案的表决,本议案涉及的关于增资国电财务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事项已取得全体独立董事的事前确认并发表了独立意见。

除上述增加的提案外,公司于2011年4月13日公告的《国电长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0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中列明的股东大会事项未发生变更。变更后的公司2010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详见公司于2011年4月30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国电长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0年度股东大会的补充通知》。

特此公告

国电长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四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000966 证券简称:长源电力 公告编号:2011-019

国电长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11年4月29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4月19日以专人送达或邮件方式发出。经确认,公司9名董事均收到会议通知。根据会议程序要求,9名董事参与了会议表决并于4月29日以前将表决票传真或送达本公司。表决票的汇总工作于4月29日在一名董事、一名监事和一名职工代表的监督下完成。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表决通过了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公司2011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为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通过了关于增资国电财务有限公司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认为控股股东中国国电集团公司提出的将本议案列入201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的临时提案,在资格性、关联性和程序性方面符合法律、法规及规范行为件的要求。公司本次参与国电财务有限公司增资扩股,有利于借助中国国电集团公司打造金融平台的契机,实现公司在金融产业的拓展和延伸,优化投资结构;投资风险小,能为公司提供稳定的投资回报,参与增资能保持公司在国电财务有限公司的出资比例,有利于公司争取更多的融资额度和降低融资成本,为今后的经营发展提供更多的财务支持。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1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有关规定,该议案属关联交易事项,独立董事对此项议案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独立意见。公司4名关联董事张玉新、沈冶、王眉林、赵虎回避了表决,出席董事会的5名非关联董事对此议案进行了表决。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所涉及的有关内容详见公司于2011年4月30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的《国电长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资国电财务有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为2011-022)、《关于公司2010年度股东大会补充通知的公告》、《关于增加公司2010年度股东大会临时提案的公告》(公告编号为2011-021)。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2.中国国电集团公司《关于增加国电长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度股东大会临时提案的函》

特此公告

国电长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四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000966 证券简称:长源电力 公告编号:2011-020

国电长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11年度中期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11年1月1日—2011年6月30日

2.业绩预告情况:亏损

3.业绩预告情况表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约-38000万元—— -33000万元	-15152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约-0.69元—— -0.60元	-0.27元

二、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

本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预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预计公司2011年1-6月份亏损约33,000万元至38,000万元,主要原因是燃料价格持续上涨,预计公司标煤单价较上年同期上涨14%,由此给公司带来巨大的经营压力。

四、其他相关说明

由于电力市场需求及煤炭市场仍不明朗,因此2011年二季度业绩预测仍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其具体财务指标将在公司2011年半年度报告内详细披露。本次预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若受不定因素影响业绩产生较大变动,我们将随时公告。提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国电长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四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000966 证券简称:长源电力 公告编号:2011-022

国电长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资国电财务有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本次公司拟以现金方式按照原股权比例参与国电财务有限公司增资扩股。

●本次关联交易已经获得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批准,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关联交易概述

国电财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财务公司")是公司控股股东中国国电集团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国电")控股子公司,是经银监会批准的非银行金融机构,注册资本20.50亿元。为进一步优化股权结构,提高资本充足率,提高业务规模和经济效益,财务公司拟进行增资扩股,新增注册资本9.50亿股,将注册资本由20.50亿元增至30亿元。本次增资扩股若中国国电放弃增资,则公司同意由其全资的国电资本控股有限公司《财务股东现有股东,持有财务公司21.95%的股权,以下简称"资本控股公司"》认购其增资份额,其他股东按原比例增资,若有其他股东放弃参与本次增资,则其余股东享有优先认购权。公司目前持有财务公司股份为19,500万股,占其注册资本的9.51%,按照本次增资方案,在保持现有股比不变的前提下,公司认购股份为9034.5万股。根据财务公司截至2010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显示的其所有者权益数额,其每股净资产为1.45元,预计其评估基准日每股净资产为1.51元,本次增资扩股各股东方具体增资金额以评估值为依据确定,预计公司参与本次增资需认缴的金额约为2亿元。若由资本控股公司认购中国国电的增资份额,预计公司放弃按出资比例优先认购该部分股权所涉及的金额为3800万元-4900万元。由于财务公司的股东各方为中国国电及其直接或者间接控股的公司,上述各方属本公司关联法人,因此,公司参与财务公司增资扩股的此项交易构成了本公司与关联人共同投资的的关联交易。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增资国电财务有限公司的议案》,出席会议的4名关联董事张玉新、沈冶、王眉林、赵虎回避了对此项议案的表决。公司董事会同意将中国国电提出的上述临时提案提交公司201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发出补充通知。该项关联交易已取得全体独立董事的事前确认并发表了独立意见。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关联交易尚需获得股东大会批准,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人将在股东大会上回避表决。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关联方介绍

名称:中国国电集团公司

企业性质:全民所有制

注册地: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北大街6-8号

主要办公地: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北大街6-8号

法定代表人:朱永芃

注册资本:120亿元

营业执照注册号:1000001003776

主营业务:电源的开发、投资、建设、经营及管理;组织电力(热力)的生产、销售;煤炭、发电设施、新能源、交通、高新技术、环保产业的投资、建设、经营及管理等。

主要股东及其持股比例:国务院国资委直接管理的中央企业

2.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控制关系图

三、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本次关联交易标的为公司参与国电财务有限公司此次增资的2亿元的出资。

如中国国电放弃本次增资,由资本控股认购其本次增资分额,则本次增资扩股前后,国电财务有限公司股本金额和股权结构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股权关系	股权比例(%)		出资数额(万元)	
		增资前	增资后	增资前	增资后
中国国电集团公司	公司控股股东	22.20	15.17	45,500	45,500
国电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中国国电100%	21.95	28.98	45,000	86,942.5
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国电51.72%	12.68	12.68	26,000	38,046
龙源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国电63.68	9.51	9.51	19,500	28,534.5
国电大渡河流域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中国国电21% 国电电力69%	9.51	9.51	19,500	28,534.5
国电长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	9.51	9.51	19,500	28,534.5
国电英力特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国电电力51%	2.44	2.44	5,000	7,318
国电科技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国电51%	2.44	2.44	5,000	7,318
国电燃料有限公司	中国国电100%	2.44	2.44	5,000	7,318
国电物资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国电100%	2.44	2.44	5,000	7,318
国电东北电力有限公司	中国国电100%	2.44	2.44	5,000	7,318
国电山东电力有限公司	中国国电100%	2.44	2.44	5,000	7,318
合计		100	100	205,000	300,000

截止2010年12月31日,财务公司资产总值为2,288,959.90万元,净资产为297,617.09万元,2010年度实现净利润26,302.13万元。截止2010年12月31日,公司在该公司拥有的所有者权益账面值为28,303.39万元。

四、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本次公司拟以现金方式参与财务公司的增资扩股,新股认购价格以评估值为依据确定,评估基准日为2011年4月30日,各股东方具体增资金额以评估值为依据确定。按照本次增资方案,公司认购股份为9034.5万股,根据财务公司截至2010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显示的其所有者权益数额,其每股净资产为1.45元,预计其评估基准日每股净资产为1.51元,预计公司参与本次增资需认缴的金额约为2亿元。

五、本次关联交易的目的与对本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参与财务公司增资